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3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8月10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下午1点30分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晓峰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违规情形。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新增 2021 年度日常管理交易额度预计，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0 万元。超出预计情况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监察工作。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